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成绩复查申请表（参考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学号 |  | 所在院（系） |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课程名称 | |  | | | 任课教师 | |  | 考核时间 |  |
| 成绩  复查  理由 | 学生姓名：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学生  所在  院（系）审核 | 盖章 教学秘书/教务员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开课  院（系）  复查  结果 | 复查结果：  □成绩无误  □成绩有误，复查前为： 分，  复查后为： 分。  情况说明：  复查人： 、 、 | | | | | 处理意见：  盖章  教学院长（主任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教务处意见 | 审核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
注：①学生可在成绩公布1周内（遇假期可顺延至开学第1周），填写本表交所在院（系）提出成绩复查申请；②学生所在院（系）协助开课院（系），指定任课教师、主要阅卷教师或教研室主任等进行复查，确因阅卷或统分有误等，应由开课院（系）及时报教务处进行成绩更正；③复查结果由学生所在院（系）在5个工作日内告知学生，若复查无误，本表由学生所在院（系）留存。